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主要股东及股权变更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批复同意（川金监复〔2026〕299号），本行主要股东四川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定向募股增持本行股份 264,640,000.00 股，其所持股份由 236,221,190.00 股增加至 500,861,190.00 股，持股比例由 10% 变更为 10.06%。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宜宾监管分局批复同意（宜金监复〔2026〕17号），宜宾荣浩建筑工程开发有限公司通过承接受让本行存量股东股权投资持有本行股份 278,468,253.55 股，持股比例为 5.59%，新增为本行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

特此公告。

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7日

